证券代码：600998　　证券简称：九州通　　公告编号：临 2020-084
转债代码：110034　　转债简称：九州转债

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20 年 8 月 23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8 月 12 日以电话、邮件等方式通知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 3 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温旭民主持。

经过审议并表决，本次会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公司 2020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关于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九州通 2020 年半年度报告》。
3、《关于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九州通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20 年半年度）》。

特此公告。

备查文件：
1、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 年 8 月 25 日

证券代码：600998　　证券简称：九州通　　公告编号：临 2020-085
转债代码：110034　　转债简称：九州转债

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0 年 8 月 23 日，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本次会议以视频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8 月 12 日以电话、邮件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12 人，实到 12 人。会议由董事长刘宝林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经过审议并表决，本次会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公司 2020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关于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九州通 2020 年半年度报告》。
3、《关于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九州通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20 年半年度）》。
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8 月 25 日

公司代码：600998　　公司简称：九州通

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九州通	600998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林昕扬		刘志峰	
电话	027-84683017		027-84683018	
办公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汉阳区龙阳大道特 8 号		湖北省武汉市汉阳区龙阳大道特 8 号	
电子信箱	lxy1777@vip.sina.com		believen@jztey.com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72,854,087,148.20	71,147,765,010.29	2.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9,126,599,308.35	18,754,209,506.62	1.99
	本报告期（1-6 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10,589,237.80	-2,994,285,104.90	12.81
营业收入	51,349,435,440.89	48,429,047,073.40	6.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58,843,321.65	743,175,445.64	69.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58,950,860.46	616,926,104.16	55.4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66	4.05	增加 2.61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9	0.40	72.5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8	0.40	70.00

注：

1、报告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大幅增长 69.39%，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公司主营业务稳定增长；公司总代理、总经销品种以及医疗器械等业务快速增长，毛利率持续提升；公司出口外贸业务获得突破；公司融资成本下降，减税降费政策成效逐步显现；公司的各项管理措施不断加强；以及上海常和路 666 号地块的土地退还补偿款 2.90 亿元扣除成本后计入资产处置收益等因素，导致公司净利润大幅增加。

2、报告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大幅增长 55.44%，主要原因如上所述。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22,793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上海弘康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54	404,441,118		质押	302,013,861
狮龙国际集团(香港)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1.39	213,894,000		无	0
中山广银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64	124,624,583		质押	83,600,000
北京点金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47	102,763,876		无	0
楚昌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44	102,113,898	101,781,170	质押	101,781,170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33	100,000,000		未知	
楚昌投资－海通证券－19 楚昌 EB01 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	其他	3.38	63,500,000		无	0
楚昌投资－海通证券－19 楚昌 EB02 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	其他	3.20	60,000,000		无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其他	2.79	52,466,304		未知	
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境内非国有法人	2.31	43,364,50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股东中的楚昌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楚昌集团）的控股股东为刘宝林，上海弘康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弘康实业）的控股股东为楚昌集团，北京点金投资有限公司（北京点金）的控股股东为楚昌集团，中山广银投资有限公司（中山广银）的控股股东为刘树林，因刘宝林和刘树林为胞兄弟关系，以上四家法人股东上海弘康、楚昌集团、北京点金和中山广银构成关联关系，且楚昌投资－海通证券－19 楚昌 EB01 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楚昌投资－海通证券－19 楚昌 EB02 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均为楚昌集团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债专门开立的专用证券账户，与楚昌集团存在关联关系；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上海弘康、楚昌集团（包括楚昌投资－海通证券－19 楚昌 EB01、EB02 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北京点金、中山广银、刘宝林及刘树林为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一）行业政策分析

1、互联网医疗政策突破：2020 年 2 月，国家卫健委发布《关于在疫情防控中做好互联网诊疗咨询服务工作的通知》，明确提出要充分发挥互联网医疗服务优势，大力开展互联网诊疗服务，特别是对发热患者的互联网诊疗咨询服务。3 月 2 日，国家医保局、国家卫生健康委联合印发《关于推进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开展“互联网＋”医保服务的指导意见》，规定对符合要求的互联网医疗机构为参保人提供的常见病、慢性病线上复诊服务，各地可依规纳入医保基金支付范围。2020 年 7 月，国家发改委等十三部门联合印发《关于支持新业态新模式健康发展激活消费市场带动扩大就业的意见》指出，在保证医疗安全和质量前提下，进一步放宽互联网诊疗范围，将符合条件的互联网医疗服务纳入医保报销范围；支持第三方平台在就医、健康管理、养老养生等领域协同发展；进一步加强智慧医院建设，探索检查结果、线上处方信息互认制度。互联网医疗政策持续获得突破。

2020 年初，爆发全球性新冠肺炎疫情，互联网医疗减少人群聚集、避免交叉感染、缓解实体医院压力等优势得以凸显。卫健委等国家机构发文肯定并鼓励发挥互联网医疗的作用，行业迎来重要发展机遇，而实体医院、三方平台、医药企业布局互联网医疗将重塑行业营销模式。

2、中医药获政策支持：2020 年从中央到地方省市纷纷出台政策，坚持中西医并重，探索将中医药纳入公共卫生应急防控体系。2020 年 5 月，国家发改委下发《公共卫生防控救治能力建设方案》指出：着眼我国国情实际，探索建立中西医结合的应急工作机制。2020 年 7 月，国务院下发《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 2020 年下半年重点工作任务的通知》，提出在综合医院、传染病医院、专科医院等大力推广中西医结合医疗模式，启动国家中医医学中心和区域中医医疗中心建设，开展中医经典病房建设试点，提高中医医院应急和救治能力，发挥中医药在重大疫情救治中的独特作用。随着人口老龄化时代的到来以及健康意识的普遍提高，未来医学从疾病医学向健康医学转变，中医药产业面临巨大市场发展空间。

3、带量采购全面扩容：报告期内，第二批国家组织药品集中采购在各地相继落地，品种涉及降压、降糖、抗菌消炎、抗癌等多品规常用药，平均降幅 62%；允许医保定点民营医院、医保零售药店自愿参加各省采购联盟。相较第一批带量采购，此次集中采购具有药品种类多、药品价格低、惠及范围广的特点。截止报告披露时止，国家又公布了第三批组织药品集中采购中标结果，拟中选产品 191 个，55 个品种药品拟中标。集中采购以一致性评价为前提，将促使企业回归成本和质量竞争，有利于医药产业从营销驱动向创新驱动转变；谈判定价直击药价虚高，为医保减负增效的同时，为规范医疗行为、推动医疗机构改革创造条件。

（二）公司业务分析

2020 年是公司三年发展战略（2020-2022 年）的开篇之年，受新冠疫情影响，国家经济发展放缓、医药行业业务结构发生重大变化。公司积极配合国家政策，围绕“做专医药配送、做精产品营销、创新互联网服务、稳健高质量发展”发展主题，充分利用自身医药物流优势资源调配防疫物资，积极履行社会责任。报告期内，公司总代理、总经销品种以及医疗器械、医药电商等业务快速增长，毛利率持续提升，公司出口外贸业务获得历史性突破。

报告期内，公司组织全体员工学习新《药品管理法》，提高质量管控和风险防范意识。报告期内，潍坊九州通医药有限公司、兴安盟九州通医药有限公司等 5 家子公司新取得药品经营许可证书；江苏九州通医药有限公司、随州九州通医药有限公司等 9 家子公司完成药品经营许可证换发工作。截至目前，公司及 165 家下属批发企业持有有效的药品经营证照。

报告期内，公司推进结构化融资优化核心财务指标，推进融资产品创新拓宽融资渠道，为各项业务发展提供资金支持；同时，为防控新冠肺炎疫情，支持企业发展，国家推出了大力度的优惠贷款政策支持。报告期内，公司获得各机构优惠融资支持资金合计 98.60 亿元，其中优惠贷款支持 83.60 亿元、贷款利率 1.65%-4.20%；发行的抗疫企业债券 15 亿元、债券利率 2.9%-3.0%，融资利率有了较大幅度下降。报告期内，中国证监会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2,000 万股优先股，募集资金不超过 20 亿元。截至报告公布日，公司已完成优先股首期发行，共计发行 1,200 万股，募集资金总额 12 亿元，剩余 8 亿元资金募集正在推进之中。

报告期内，公司创新医药供应链营销工具，探索新业务模式。公司参股设立了柏汇康医疗科技（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柏汇康”），柏汇康整合了北京赛柏监健康科技有限公司的医药厂家营销资源和医声医事（北京）科技有限公司的医疗医生资源，联合公司 FBBC 事业部，打通药众采、智药通、赛柏蓝、医师服务等 APP，完成搭建并打通医药生产厂家－九州通－零售药店终端（及医疗医师服务）－患者的全产业链实时线上互动平台，并可进行直播线上招商、终端在线订购、实现厂家促销直达终端。

（三）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整体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13.49 亿元、净利润 16.02 亿元（其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12.59 亿元），分别较上年同期增长 6.03%、110.22%（其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增长 69.39%），净利润大幅增长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经营质量持续提升、总代理总经销业务及出口业务快速增长、融资利率下降幅度较大、以及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九州通医药有限公司土地退还补偿款 2.90 亿元等因素所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9.59 亿元，较上年同期大幅增长 55.44%。报告期内，实现基本每股收益 0.69 元、稀释每股收益 0.68 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基本每股收益 0.53 元、稀释每股收益 0.52 元。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26.11 亿元，上年同期为 -29.94 亿元，表明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也在持续改善之中。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总资产 728.54 亿元，所有者权益 227.56 亿元，其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 191.27 亿元；期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每股净资产 10.19 元。

2、报告期内各项业务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511.63 亿元、主营业务毛利 48.64 亿元，分别较上年同期增长 5.89 %和 20.88 %；主营业务毛利率为 9.51 %，较上年同期大幅提升 1.18 个百分点。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保持增长，且毛利率大幅提升，主要是由于毛利率较高的总经销总代理业务快速增长、疫情期间医疗器械市场需求较大且毛利率拉高、以及出口业务获得突破等因素所致。

（1）主营业务按品种分类的销售分析：

1）西药、中成药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业务品种西药、中成药销售继续保持增长，实现销售收入 384.90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99 %；销售毛利率 9.48 %，较上年同期大幅提升 1.19 个百分点。报告期公司药品销售占整体销售比例为 75.23 %，销售占比较上年同期下降 2.88 个百分点。其中：西药完成销售 233.88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64 %，西药销售占药品比例 60.76 %；中成药完成销售 151.02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01 %，中成药销售占药品比例 39.24 %。处方药完成销售 274.27 亿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9.08 %，处方药销售占药品比例 71.26 %；非处方药（OTC）完成销售 110.63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2.08 %，OTC 销售占药品比例 28.74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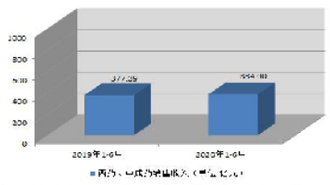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公司稳步推进分销客户分级工作，聚焦开拓重点客户，实现头部价值客户销售快速增长；拓展供应链金融业务，提高了应收周转效率，有效防范资金风险；参与中康咨讯区县会议，宣导连锁委配项目，提升品牌知名度，增强上下游客户粘度。

2）中药材与中药饮片

报告期内，公司中药材与中药饮片业务实现销售收入 13.92 亿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16.13%；销售毛利率为 14.80 %，较去年同期提升 2.25 个百分点。报告期中药材与中药饮片销售占比为 2.72 %，销售占比较上年同期下降 0.71 个百分点。报告期内，受疫情影响中药材及饮片销售整体有所下滑，但是部分防疫相关中药材及煎药业务需求增加导致毛利率提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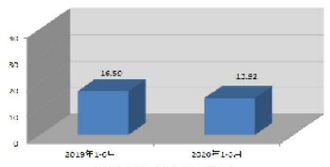

报告期内，九信中药集团有限公司强化品牌建设与产品研发，严格把控全供应链条质量，有效保障了药材供应，切实履行社会责任，提升了行业影响力。报告期内，九信中药及下属企业取得九信安心（30 类）、九信安（5 类）、趁鲜本色（5 类）、九信珍（5 类）等 9 个注册商标，取得一种中药饮片风选机、一种地黄除杂装置、一种山药搓条机、一种中药饮片用循环水清洗机等 12 个实用新型专利，取得通用切片机远程控制系统、地黄分选装置监控系统、山药生产净制设备远程操控软件等 5 项软件著作权；报告期内，九信中药集团经授权获得了益小方金银花人参茶、九信匠造苍艾防护香囊等新产品。

报告期内，依托九信全产业链中药产业体系和九州通物流配送体系，公司承担了预防方的煎制与配送工作，标准煎药及中医诊疗稳步发展。截至期末，公司已建成并投入运营 7 家煎药中心，与 210 余家医疗机构建立了稳定合作关系；武汉地区投入运营上医馆达 5 家。

3）医疗器械与计生用品

报告期内，公司医疗器械与计生用品业务继续保持高速增长势头，实现销售收入 102.63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43.04 %；销售毛利率为 9.07 %，较上年同期大幅提升 1.84 个百分点。报告期医疗器械与计生用品销售占比达 20.06 %，销售占比较上年同期上升 5.21 个百分点。报告期内，受疫情影响国内与国外的防护物资需求旺盛，器械业务销售及毛利整体均大幅增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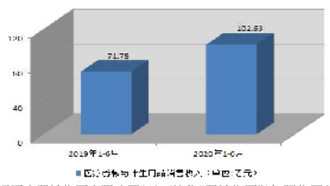

报告期内，九州通医疗器械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器械集团”）加强集团化管理，成立合规管理部，强化质量管理和信息部门配置，全面防范业务风险；优化财务系统及内部计价标准，有效降低了费用率，提升资金运营周转效率。报告期内，器械集团充分利用上下游资源，积极争取货源保障防疫物资供应，并且顺应国际市场需求开拓器械出口业务。

4）食品、保健品、化妆品等

报告期内，公司消费品事业部持续进行战略调整，压缩商业渠道业务，拓展终端业务。期内实现销售收入 10.17 亿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41.59 %；销售毛利率为 7.78 %，较上年同期降低 1.99 个百分点。报告期内，公司该业务板块销售下降主要是因为报告期内公司继续以提高服务效率与体验为宗旨，对消费品事业部产品结构和客户渠道进行大力调整，聚焦欧莱雅等专属大品牌业务开展，逐步缩减乙溶、合生元、费列罗等产品渠道业务。报告期食品、消费品和保健品销售占比为 1.99 %，销售占比较上年同期下降 1.61 个百分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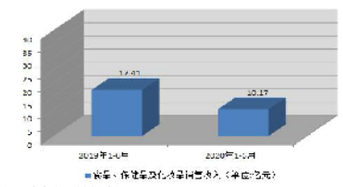

（2）主营业务按渠道分类的销售分析：

1）医疗机构

报告期内，公司医疗机构渠道实现销售 164.39 亿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4.56%；销售占比为 32.13%，销售占比较上年同期降低 3.52 个百分点。报告期内，受疫情影响普通患者医院就诊频次大幅降低，导致公司医疗机构渠道销售首次出现下降。其中：

A、医院纯销（二级及以上医院）：报告期内，公司医院纯销实现销售 103.15 亿元，较去年同期减少 5.63%；销售占比为 20.16%，销售占比较上年同期降低 2.46 个百分点。报告期末，公司的二级及以上医院有效客户达 6,700 余家。

B、二级以下基层医疗机构：报告期内，公司基层医疗渠道实现销售 61.24 亿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2.72%；销售占比为 11.97%，销售占比较上年同期降低 1.06 个百分点。报告期末，公司二级以下基层医疗机构有效客户达 150,000 余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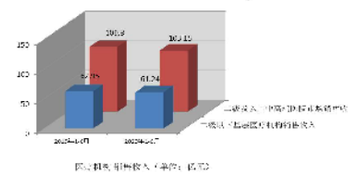

2）零售药店（批发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零售药店渠道（批发业务）继续保持快速增长，期内实现销售 156.58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4.92%；销售占比为 30.60%，销售占比较上年同期上升 4.66 个百分点。其中：

A、连锁药店：报告期内，公司对连锁药店批发客户的销售收入为 121.75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9.67%；销售占比为 23.80%，销售占比较上年同期上升 4.36 个百分点。销售快速增长主要是因为期内原有连锁药店客户销量增长及新增客户所致。

B、单体药店：报告期内，公司对单体药店批发客户的销售收入为 34.82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0.73%；销售占比 6.81%，较上年同期上升 0.30 个百分点。销售较快增长主要是因为期内原有单体药店客户销量增长及新增客户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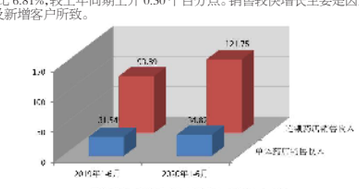

3）下游医药批发商：

报告期内，公司对下游医药批发商的销售收入为 168.36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6.91%；销售占比为 32.91%，销售占比较上年同期提升 0.32 个百分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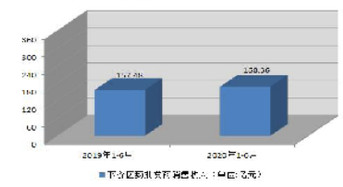

4）零售业务（好药师零售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好药师零售连锁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10.28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4.60%；销售占比为 2.01%，销售占比较上年同期提升 0.15 个百分点。其中：

A、好药师实体药店（含加盟店）：截至报告期末，好药师零售药店 1,074 家，较期初增加 5 家，其中直营店 209 家，较期初减少 7 家；加盟店 865 家，较期初增加 12 家。报告期内，公司好药师线下实体药店实现销售 6.23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7.67%；销售占比为 1.22%，销售占比较上年同期提升 0.02 个百分点。

B、好药师线上业务：报告期内，公司旗下北京好药师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等 B2C 电子商务业务期内实现营业收入 4.05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7.20%；销售占比为 0.79%，销售占比较上年同期提升 0.13 个百分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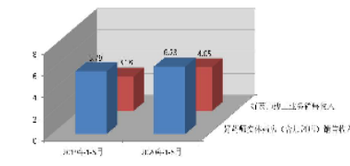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好药师官方商城（www.ehaoyao.com）持续聚焦病种管理，建立病种专栏，匹配对应病症的健康知识、健康问答等内容，提供健康咨询、商品供应、售后病症跟踪的闭环服务；通过微分销团队，为更多民众提供健康服务，提升了行业知名度和社会认可度。持续推进“百城千店”战略项目，为重点城市和部分三四线城市药房提供深度运营与服务，自营＋三方门店与平台配送合作模式、O2O 线上营销、九州通集团产品分销等业务初见成果，今年上半年实现扭亏目标。

报告期内，为满足疫情区域用户的用药需求，好药师利用九州通集团的药品资源优势，通过自身 C 端渠道全覆盖、官网平台的专业健康服务、O2O 业务 1 小时送服务，开展药师网上药事服务，指导合理用药，无接触配送，降低特殊时期患者现场就医、购药风险，提升网络购药的安全性体验。

5）非药品渠道销售：

报告期内，公司非药品渠道期内实现销售收入 12.02 亿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37.09%；销售占比为 2.35%，销售占比较上年同期下降 1.60 个百分点。非药品渠道销售大幅减少主要是因为公司优化消费品销售策略，持续清理占用资金大的产品渠道业务以提升公司整体经营质量等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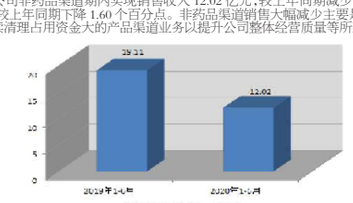

（3）B2B 电商 /FBBC 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升级 B2B 平台，上线了证照过期提醒、风险客户提示、订单物流轨迹等模块，提升客户体验；稳步推进了数字化进程，上线电子合同、电子发票、电子质检报告等功能，减少人员传递与接触，提升交易和服务效率；探索新业务模式，公司创新医药全链条营销工具，联合上游厂家组织医学常识、疾病预防等直播培训，在行业内获得良好口碑，开展医药学堂直播带货，实现直播流转平台下单。报告期内，FBBC 事业部实现含税销售 50.62 亿元。

（4）医药工业

报告期内，公司医药工业实现销售收入 8.31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4.52%；销售毛利率 23.52%，较上年同期提升 1.68 个百分点。报告期内，北京京丰制药优化营销模式，推广二甲双胍片、二甲双胍肠溶片等高毛利产品，同时力推节能降耗项目、严控生产成本，实现收入和毛利增长。

报告期内，北京京丰制药和山东博山制药药品一致性评价取得重大进展，盐酸二甲双胍片一致性评价已完成、卡托普利片一致性评价资料已经申报，待现场核查，羟苯磺酸钙胶囊准备 BE 试验，硝酸异山梨酯片、奋乃静片、盐酸二甲双胍缓释片等品种处于中试放大工艺研究阶段，盐酸氯丙嗪片处于工艺验证阶段。

截止本报告公布日，公司旗下北京京丰制药生产的盐酸二甲双胍产品获得第三批全国药品集中采购中标，拟中标价格 2.94 元 / 盒，拟中标数量 12.18 亿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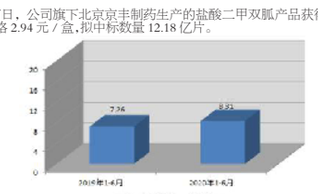

（5）总代理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总代理事业部经营品规 1,039 个，实现对外销售 27.91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55.14%；毛利率 24.27%，较上年同期提升 5.1 个百分点。销售快速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公司持续引进并推广优质总代理品种，以及部分产品受疫情影响市场需求激增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总代理事业部引进了 65 个新品种，引进了专业人员 160 余名，提升了产品营销与动销能力。成立了独立的总代理业务财务部，强化精细化核算；明确了各业务单元及各层级考核方案，优化业务流程，有效推动了总代理业务快速发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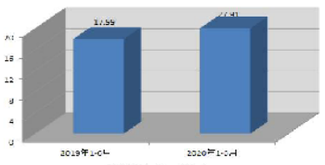

（6）出口业务

报告期内，根据国外新冠疫情还在持续之中，相关防疫医疗物资市场需求旺盛的情况，公司充分利用已建立的境外营销队伍与仓储设施等，将国内医疗物资生产的供应链体系优势与国外市场需求结合，加速了开拓海外市场的进程。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出口民用口罩、医用口罩、护目镜、医用面罩、医用手套、隔离衣、洗手液、呼吸机等防疫物资和医疗设备，涉及北美、欧盟、澳洲、拉美、中东和东亚等地区十余个国家，报告期内累计含税出口金额达 13.94 亿元。公司的出口业务获得历史性突破，并为未来发展成为常规日常业务奠定了良好基础。

（7）互联网医疗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充分发挥医药供应链体系的优势，加强与微医、平安好医生等互联网医疗平台的合作，提供处方流转、审方和购药等服务，以及与天津市北辰区人民医院、湖北省人民医院、武汉市中心医院等实体医院合作，推进实体医院的互联网化就医和购药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面向医院、医联体、互联网医院等医疗机构，推出可提供互联网医院建设及运营、处方审核、药事服务、处方流转及药品配送等综合服务的智药云平台。疫情期间，智药云平台完成湖北省人民医院与微医互联网医院总医院对接，满足了武汉市疫情防控期间门诊重症慢病患者的复诊购药需求。

（8）技术研发及增值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取得通用切片机远程控制系统、地黄分选装置监控系统、山药生产净制设备远程操控软件等 5 项软件著作权；取得一种中药饮片制备用振动筛选机、一种颗粒包装机下料设备、一种用于原料药烘干的烘干设备、一种 AGV 减震行走机构等 20 项实用新型专利；取得九州（5 类）、好药师（30 类）、基卫助手（44 类）、药众采（10 类）、小柯优选（35 类）等 65 项注册商标。截至期末，公司共获得知识产权 1088 项，其中，专利权 134 项（包括发明专利 20 项、实用新型专利 93 项、外观设计专利 21 项），著作权 313 项和注册商标 641 项。其中，公司自主研发的九州云仓智能全向穿梭车能够满足不同仓储环境下的精益化、柔性化生产需求，荣获“2020 年度全国物流机器人智能等级大赛智能物流仓储机器人一等奖”荣誉。

（9）物流网络布局与三方物流业务

截至目前，公司已在全国完成 31 个省级物流中心和 104 个地市级物流中心的布局工作，进一步完善了公司的全国性医药物流配送体系，延伸覆盖了医药物流配送的服务区域范围。未来公司将重点转向地市级的分销网络与物流配送体系的建设工作，以完善全国性分销与物流配送体系。截至目前，公司已获得土地面积共计 6641 亩，建成建筑总面积达 389.02 万平方米，其中符合国家 GSP 标准的医药库房面积达 245 万平方米。

截至期末，公司共有 24 家子公司取得药品三方物流资质，19 家子公司取得器械三方物流资质。报告期内，公司充分利用物流资源优势开发三方物流业务，并利用公司物流管理经验优势提供物流整体解决方案，为客户提供多样化的物流服务；同时，投入运营公用型保税仓库，扩展了药品、器械、消费品等国际业务。报告期内，公司三方物流及管理业务实现含税收入 13,918.37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67.94%。

（10）冷链物流体系建设

报告期内，公司冷链事业部搭建了北京、成都、武汉、上海、广州 5 条冷链主干线班车，覆盖全国 1300 个城市冷链正逆向物流网络；通过可视化追踪平台＋追溯预警系统＋区域联动，提供“安全、快捷、优质、灵活”的冷链物流服务；加快冷库建设并全面升级和改造冷链设备，期内新建 36 个冷库，新增冷库面积 2,982 平米。截至报告期末，全集团完成 455 个冷库建设，冷库面积达 39,640.3 平米，同时更新二、三级子公司的冷链设备，以使全集团冷链物流全面符合国家标准，为承接疫苗等冷链物流业务奠定了坚实基础。期内公司冷链支持业务销售 158,792.4 万元，同比增长 27.27%。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执行新收入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17 年 7 月 5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财会〔2017〕22 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

经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 2020 年 4 月 26 日决议通过，本集团于 2020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前述新收入准则。

新收入准则为规范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建立了新的收入确认模型。为执行新收入准则，本集团重新评估主要合同收入的确认和计量、核算和列报等方面。根据新收入准则的规定，选择仅对在 2020 年 1 月 1 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积影响数进行调整，首次执行的累积影响金额调整首次执行当期期初（即 2020 年 1 月 1 日）的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执行新收入准则的主要变化和影响如下：

本公司将因转让商品而预先收取客户的合同对价从“预收账款”项目变更为“合同负债”项目列报。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宝林
2020 年 8 月 25 日

证券代码：600998　　证券简称：九州通　　公告编号：临 2020-086
转债代码：110034　　转债简称：九州转债

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0 年度第五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9 年 12 月 20 日，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申请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及相关事宜的议案》，上述议案经公司 2020 年 1 月 7 日召开的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总额不超过 50 亿元（含 50 亿元）、发行期限不超过 270 天的超短期融资券，在注册有效期（两年）内分期择机发行，募集资金用于公司生产、经营活动，包括但不限于补充公司的流动资金及偿还公司债务等。（详见公告编号：临 2020-005）

2020 年 3 月 11 日，公司收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签发的编号为“中市协注〔2020〕SCP89 号”的《接受注册通知书》，接受公司超短期融资券注册金额为 50 亿元，注册额度自本通知书落款之日起 2 年内有效。公司在注册有效期内可分期发行超短期融资券。（详见公告编号：临 2020-021）

一、本次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情况

2020 年 8 月 21 日，公司在中国银行间市场发行完成了 2020 年度第五期超短期融资券（以下简称“本期融资券”），本期融资券发行总额为 3 亿元人民币。本期融资券发行所募集资金已于 2020 年 8 月 24 日到达公司账户，将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需求。

本期融资券上市流通日为 2020 年 8 月 25 日。现将发行结果公告如下：

发行人名称	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名称	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第五期超短期融资券	简称	20 九州通 SCP005
代码	012002981	期限	37 日
起息日	2020 年 8 月 24 日	兑付日	2020 年 9 月 30 日
计划发行总额	3 亿元	实际发行总额	3 亿元
发行利率	2.75%	发行价格	100.00 元 / 百元面值
簿记管理人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2020 年历次超短期融资券发行及兑付情况

2020 年，公司已发行五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及兑付情况如下：

| 简称 | 发行